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of The R.O.C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6 樓 TEL:(8862)2701-2671 FAX:(8862)2701-2595

第八屆中國(西安)西部文化產業博覽會
台灣文創館參展辦法

前言

商業總會(以下簡稱本會)為推動海峽兩岸文創產業交流對接，積極與兩岸四地相關專業展會串聯，希冀透過海外展會平台，協助台灣文創商貿領域企業與產品，拓展兩岸四地華人消費市場。今(2016)年獲得西部文博會盛情邀請，本會將籌組台灣文創企業參與「第八屆中國(西安)西部文化產業博覽會」，承接起該市場拓展之任務，持續協助台灣文創品牌深耕中國大西部市場，促進兩地業者創造市場新商機。

展會介紹

中國西部文化產業博覽會（以下簡稱“西部文博會”）是經大陸國務院批准，由中國大陸文化部、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陝西省人民政府主辦，西部其他十一省、自治區、直轄市協辦，西安市人民政府承辦的國家級文化產業博覽會。第八屆中國西部文化產業博覽會是在以“絲綢之路經濟帶”為契機，以“大眾創業、萬眾創新”為機遇，以“互聯網+”經濟形態為載體，以新業態的相互融合創新為手段，全力打造中國文化產品與專案交易平臺，旨在積極推動中國文化產品走向世界，促進中國文化產業發展。

西部文博會，持續以服務文化產業與新聞出版廣電特色產業為核心，通過會議、展覽、路演、投融資對接等方式，集中展示優秀的文化成果和卓越的文化產品，強化文化市場的交易服務，增強文化產業與新業態相互融合創新發展，進一步加強中國大陸東西部區域、以及與其他國家文化經貿的交流與合作，成為中國文化產業整體實力展示的舞臺，以及與國際文化市場對話、合作與交易的重要平臺。

展會訊息

- 主辦單位：中國大陸文化部、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陝西省人民政府
- 執行單位：西安西部文化產業博覽會有限公司
- 展出時間：2016 年 9 月 9 日(五)至 12 日(一)，共 4 天
- 地　　點：西安曲江國際會展中心 (西安市雁展路 1 號)

- 規　　模：約 60,000 平方米 (約 2,800 個展位)
- 日程安排：(依據大會預定日程排定)

9 月 06 日(二)	8:30-18:00	布展
9 月 07 日(三)	8:30-18:00	布展
9 月 08 日(四)	8:30-20:00	布展
9 月 09 日(五)	8:30-17:00	展覽第一天，開幕式
9 月 10 日(六)	8:30-17:00	展覽第二天
9 月 11 日(日)	8:30-17:00	展覽第三天
9 月 12 日(一)	8:30-16:00	展覽第四天，下午撤館

※註：以上日程如有變化，另行通知。

台灣館規劃說明

- 主辦單位：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 參展模式：為拓展台灣文創品牌整體吸引力，有別於往年展區之安排，今年將於曲江國際會展中心參觀人潮最集中之 A 館設置「台灣文創館」作為本次參展團員展售商品之展區；同時期望藉由廣大參觀人潮，宣傳源自於台灣之優質商品品牌印象，將以「台灣原創，Original Taiwan」作為共同品牌意像。
- 預定展區將配合大會展出範圍歸納為以下區：

創意生活區、醇香品茶區、工藝薪傳區、文創品牌區

參展單位資格：

凡我國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且經營符合該展會性質之製造商、貿易商、服務提供之業者，以及相關業務之法人組織或公務機構等；或經主辦單位核准之相關業者等。

報名方式：

1. 報名時間：
 - 即日起至 **2016 年 7 月 29 日 (五) 下午 5 時**為申請截止日期，報名

之先後順序以郵寄掛號之郵戳時間為憑，額滿即提前截止。

- 郵寄掛號時間將影響**貴公司圈選展位之先後順位**，郵寄掛號時請注意郵戳時間是否清晰，並保存『郵件執據聯』以備查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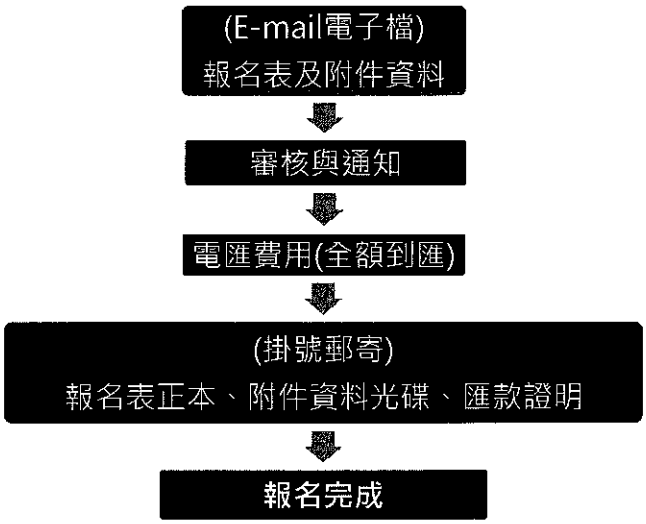
2. 展位費用
 - 一次全額繳交。
 - 須等候本會另行通知繳款，方能進行繳款事宜，並須於繳費期限內完成繳納，逾期視為放棄本次參展，由候補廠商遞補之。
 - 請注意，匯款後須取得匯款證明單據，且必須有清楚之「**公司名稱**」及「**匯款金額**」，如無法查證，將影響攤位選擇之順序。
 - 請務必於備註欄註明「**2016 西部文博費用**」，且『**全額到匯**』。
3. 報名文件：
 - 「報名表」及「附件資料」電子檔請先 EMAIL 給展覽聯絡窗口以供存查，每封 EMAIL 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10MB**。
 - 附件資料電子檔：

公司 LOGO	1. 可輸出印刷的檔案：AI 檔格式等 2. 可參考的檔案：JPG 檔或 GIF 檔 3. 檔案名稱請標上公司全名
產品圖片	1. 每項產品至少提供 1-3 張圖片 2. 以去背產品圖為主 3. 可輸出印刷的檔案格式 ● PSD 檔、TIFF 檔、JPG 檔 4. 400 萬畫素以上 5. 15x15CM 解析度 300dpi 以上 6. JPG 檔至少 1.5MB 7. **請勿**將圖檔貼在以下檔案中提供 ● PDF 或 DOC 或 PTT 8. 檔案名稱請標上【產品名稱全名】 **9. 同一產品範例：老岩泥杯組 01、老岩泥杯組 02、...**

- 報名表及附件資料電子檔 email 到
 Carlos@ roccoc.org.tw 莊順全收
- 報名表請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未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者視為報名無效。**
- 「報名表」於申請截止日期前，**以掛號方式郵寄至展覽聯絡窗口**，以郵戳為憑，請勿以快遞或親送方式繳件。
- 掛號郵寄至

 10656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6 樓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莊順全　先生\收
 02-27012671 分機 304
 註明：**2016 西部文博會**

報名流程：



※掛號郵寄地址：
10656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6 樓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莊順全先生收
(註明：第 8 屆(2016)中國西部文化產業博覽會)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of The R.O.C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6 樓 TEL:(8862)2701-2671 FAX:(8862)2701-2595

台灣館展位費用：

展位類型		光地展位/個($9m^2$)（價格含稅）	標準展位/個($9m^2$)（價格含稅）
大會定價		NT 31,500.-	NT 34,000.-
早鳥優惠價(至7/15)	一般業者	NT 27,000.-	NT 27,500.-
	文創會員價(註 5)(價差由商總補助)	NT 13,500.-	NT 22,000.-
展位說明		1. **光地展位不包含任何裝潢（用電、地毯及任何設備等），裝潢費用由參展單位自行支付。** 2. **光地展位需承租 4 個(36 m^2)以上**，並以偶數倍增(如：4、6、8 個展位等) 3. **為鼓勵展商搭設具特色之展位，本年度爭取相對優惠價予業者，惟須於報名後提供攤位設計圖稿供本會審閱備查。**	1. 以上費用包含標準展位(3M×3M)整體形象裝潢費用。 2. 含下列設備： 牆板（2.5 米高）、公司招牌、桌子 1 個、椅子 2 個、投射燈 2 盞、220V 插座 1 個(500W)。 3. 標準展位整體形象統一由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設計及裝潢。 4. 標準展位整體形象將於展前說明會當天公佈。

【注意事項】

1. 光地展位和標準展位，只能擇一，不可混合使用。
2. 光地展位之裝潢搭建，請盡量委由大會組委會指定搭建商負責搭建，相關費用由雙方自行洽商，如欲洽請其他搭建商搭建，必須依大會相關規定申請核准後始為之。
3. 光地展位之搭建設計圖應於 **7 月 30 日**前送請本會備查，本會有權建議修改。
4. 為配合展會屬性，報名後將通過審核機制，以確定參展產品是否符合本展會展覽範圍，如不符合，本會有權婉拒參展，敬請見諒。
5. **文創會員係指 105 年度已繳納本會「台灣文化創意產業廠商聯誼會」之團體會費的廠商。**

展位分配

- 展館分區由本會負責規劃，已完成報名手續者依下列條件律定選位先後順序：
 - ✓ 展區
 - ✓ 展位多寡
 - ✓ 報名順序(須包含：**報名表正本、附件資料光碟、金融機關匯款單或匯款證明**，以郵局郵戳為憑，請勿使用快遞)
- 依序於展前說明會時圈選位置，未參加說明會，可委託代理人圈選，惟須出示代理同意書(為維持公正，不得委託本會同仁代理)；如無法出席，將由本會代為圈選，不得異議。
- 展位選定後，廠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本會要求更換展位位置。
- 本會保留變更參展廠商選擇分區之權利，並得依實際參展廠商產品調整展區規劃。
- 本會得視展場容納狀況酌予增減台灣原創館總展位數。
- 本會保留參展單位展出區域之最終分配權。

取消與退費

- 參展單位欲取消報名請**以掛號正式來函說明並蓋公司大小章**，否則恕不處理退展及退費事宜。
- 參展單位於完成報名手續後，因故於 2016 年 8 月 19 日 17 時 00 分之前 (含) 申請退展者，參展費用本會扣除 30%行政作業費用後，餘額無息退還。2016 年 8 月 19 日 17 時 00 分之後 (不含) 退展者恕不退費，且原展位將由本會自行處置。

※參展廠商應遵守事項及自行負擔費用：

- **應遵守事項部份：**
 - ■ 所有參展廠商之展品均須經過本會評選，如不符合本展或本館之主軸，將拒絕參展，不得異議；本展評選採隨到隨審。
 - ■ 參加廠商須派員準時出席相關會議及參加展覽。
 - ■ 為維護整體形象，廠商如須於其攤位內張貼任何宣傳品，請事先妥為規劃，並知會本會。
 - ■ 參展廠商不得與其他非報名廠商共用其展位，亦不得擅自轉讓展位。
 - ■ 兩個展位以上，其展位需連結，不可單一分開，如下圖：

可：



不可：



- 展覽活動期間內參展廠商必須有人在場看顧展品及接洽交易，如展位半天以上無人看管，本會有權取消其參展資格並沒收展位。
- 參展廠商應配合提供參展成果相關資料以便本會分析市場及統計整體成效，共日後選擇展會之參考，其涉及業務機密部分，本會將予審慎保密。
- 參加廠商之展品、出版品及所提供之相關文宣刊登產品圖文，不得涉及商品仿冒或侵害國內外其他廠商之專利權、商標權及智慧財產權，及違反兩岸相關法律規定等，如涉及仿冒或其他違法事宜，由廠商自行負擔所有責任，並支付衍生之訴訟仲裁等費用，以及活動主辦國行政或司法裁定之賠償或罰鍰。
- 展出產品如不願讓參觀者拍照或錄影，請自行加設「請勿拍照」或「請勿錄影」標示牌；惟對持有記者證之媒體記者，請自行斟酌是否配合宣傳。
- 參加人員應有團隊精神，遵守會議決定事項，並配合本會工作人員之協調。
- 活動結束後應適當處理其展品及宣傳品。
- 不做任何損及其他業者之利益或國家名譽之行為。
- 參加人員於團體活動時應服裝整齊並遵守國際禮儀。
- 本會對於展品於運送、展出期間之損害、遺失恕不負責。
- 所有參展單位，於現場不得展示和販售各家自行出版的出版品（不包含為此展所製作的文宣品）。
- 所有參展單位不可干涉主辦單位裝潢、設計、輸出等事宜。
- 為保持各廠商間之參展品質，參展廠商於攤位內，音量請控制於 80 分貝內，並請勿使用大聲公。

● **參團廠商自行負擔費用部份：**

- 展品包裝報關、出口裝櫃、船運、保險、及在目的地國之通關提貨、內陸運輸及進場、關稅費用及相關手續費用。
- 超出本會所提供標準攤位配備之其他佈置及裝潢費用。
- 參加廠商代表之食宿、機票、交通、簽證費及行李超重等費用。
- 活動結束後樣品處理費用。
- 其他臨時發生，無法以本會預算容納之費用。

※本參展團如遭逢天災(地震、海嘯、火山爆發等)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戰爭、暴動、恐怖事件等),本會處理原則說明如下:

- 展覽主辦單位宣佈繼續辦理展覽:如廠商自願放棄參展,本會將不予退還任何費用。
- 展覽主辦單位宣佈取消展覽:本會將協助廠商向主辦單位爭取退還攤位租金,如主辦單位同意退費時,本會將就主辦單位所退回之金額全部退還廠商;若主辦單位無法退費時,本會亦不予退還展位租金。
- 展覽主辦單位宣佈展覽延期:待確認再次舉辦日期後,本會將如期參展,如廠商無法配合參展,則視同自願放棄參展,本會將不予退還任何費用。
- 展品處理:由團員廠商自行聯繫其委任之運輸公司代為處理展品之運送(出國)、復運(返國)、轉寄(當地代理商或親友)、暫存(當地海關或倉儲公司)或拋棄等事宜,並由團員廠商負擔相關費用。
- 旅行事務:由團員廠商自行聯繫承辦之旅行社,依政府相關規定及依定型化契約之原則,逕行辦理退費相關事宜。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對於本辦法、相關規定及活動之內容有不詳盡之處得隨時修訂之,並有最後之解釋及決定權。如無法接受請勿報名。

聯絡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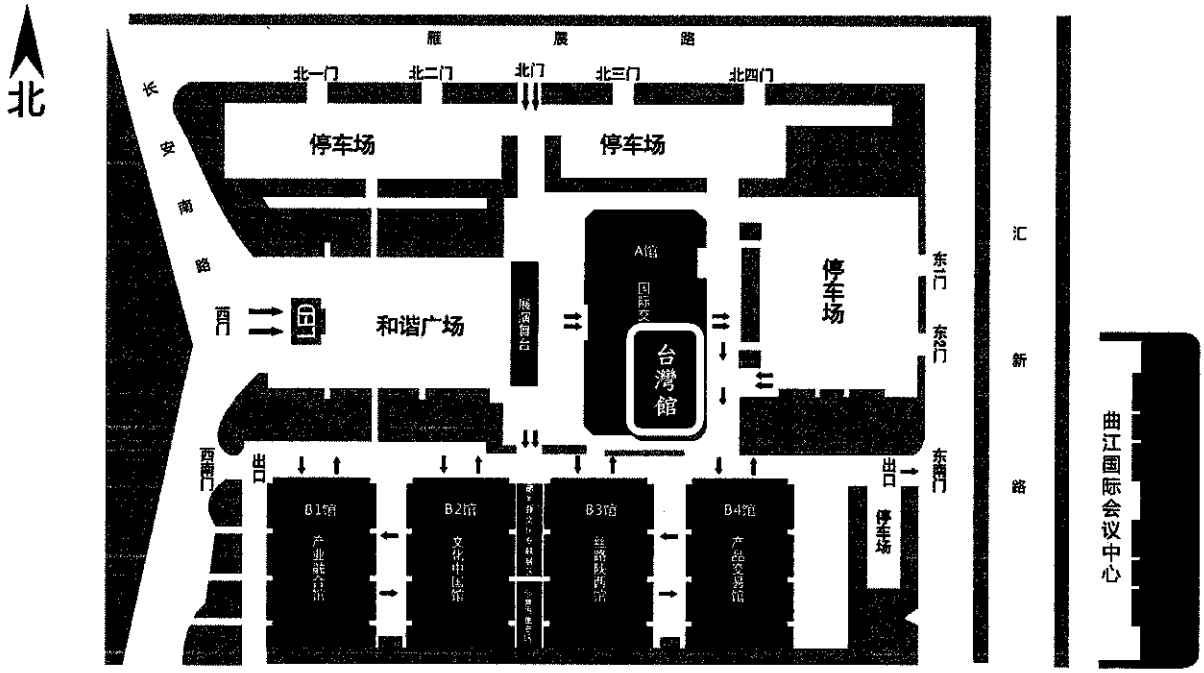
- 商業總會:10656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6 樓
- 承 辦 人:莊順全
- 電話:02-2701-2671#304
- Email:carlos@roccoc.org.tw

【參考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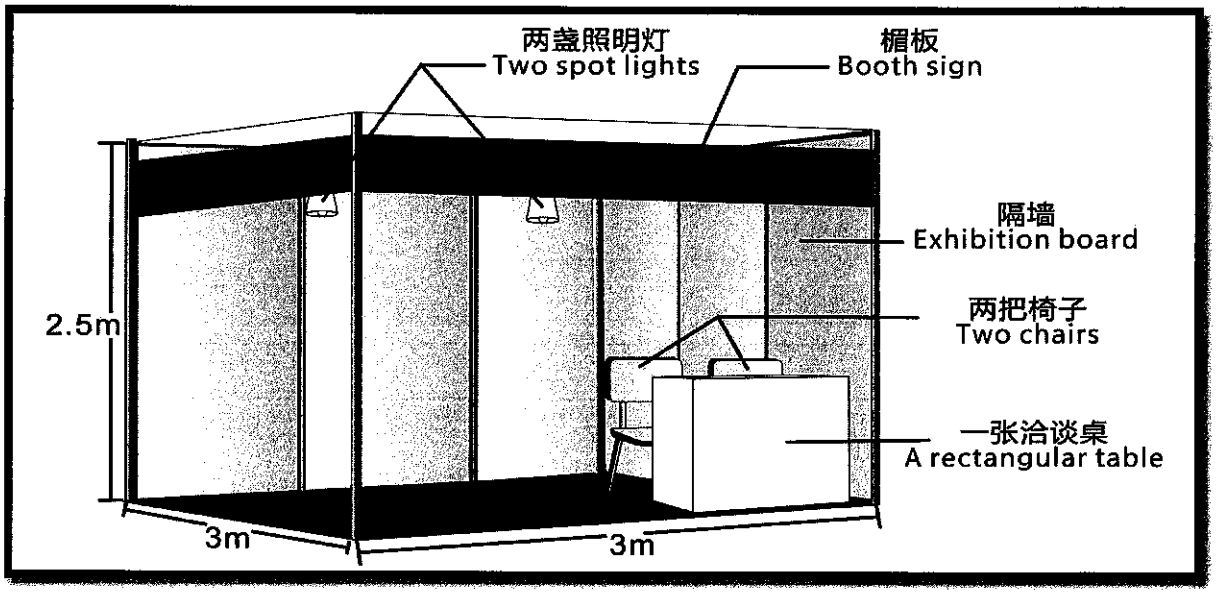
一、展館位置：

「台灣文創館」預定位於西安曲江國際會展中心 A 展館。 (下圖藍色塊)

第八届中国西部文化产业博览会 总平面图



二、標準攤位示意圖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of The R.O.C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6 樓 TEL:(8862)2701-2671 FAX:(8862)2701-2595

「第八屆中國(西安)西部文化產業博覽會」
台灣文創館參展報名表

一、參展單位資料

單位名稱(中文)	(發票抬頭)		
單位名稱(英文)	(請填寫全名)		
品牌名稱	(若無可不填寫)		
單位地址(中文)	(務必填寫郵遞區號 5 碼，範例 10656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 390 號 6 樓)		
單位電話	+886-（範例+886-2-25289580)		
單位傳真	+886-		
單位網址	http:// (若無可不填寫)		
單位 email	(請務必填寫，以利展務聯繫)		
主營項目	如器皿、文具		
統一編號	務必填寫		
公司負責人			
展區（預計）	□創意生活區 □醇香品茶區 □工藝薪傳區 □文創品牌區		
	1. 請在□中打 V 選擇 **2. 只可選一展區** 3. 若無勾寫者，則由商業總會分配展區位置 4. 為配合整體規劃，商業總會最後有權調動展區位置及分配廠商展區位置		
展位類型	光地展位 (至少 4 個)		1. 請填寫所需展位數(1 個展位為 3x3，9 平方米)。 2. 光地展位和標準展位，只能擇一，不可混合使用。
	標準展位		
展位眉版名稱			
單位介紹(中文)	編印參展廠商手冊用(300-700 字，如不敷填寫，請換頁續填)		

二、聯絡人資料

項目	聯絡人 1	聯絡人 2
姓名		
部門		
職稱		
電話	+886-(範例+886-2-25289580)	+886-
手機	+886- (範例+886-987654321)	+886-
大陸手機	+86-	+86-
傳真	+886-(範例+886-2-25289580)	+886-
email (1)		
email (2)		

※為利後續展務聯繫，請詳細填寫，如於展前有更動，亦請以 Email 方式通知。

三、預計參展產品及公司 LOGO

（至少填寫 3 項，按照想製作入相關文宣的優先順序填寫）

公司 LOGO	1. 可輸出印刷的檔案：AI 檔格式等 2. 可參考的檔案：JPG 檔或 GIF 檔 3. 檔案名稱請標上公司全名
產品圖片	1. 每項產品至少提供 1-3 張圖片 2. 以去背產品圖為主 3. 可輸出印刷的檔案格式 ● PSD 檔 ● TIFF 檔 ● JPG 檔 4. 400 萬畫素以上 5. 15x15CM 解析度 300dpi 以上 6. JPG 檔至少 1.5MB 7. **請勿**將圖檔貼在以下檔案中提供 ● PDF 或 DOC 或 PTT 8. 檔案名稱請標上【產品名稱全名】 **9. 同一產品範例：老岩泥杯組 01、老岩泥杯組 02、...**

第 1 項產品	
產品名稱（中文）	
產品介紹（中文）	(產品的發想、故事性、特色、功能性，100-500 字)
第 2 項產品	
產品名稱（中文）	
產品介紹（中文）	(產品的發想、故事性、特色、功能性，100-500 字)
第 3 項產品	
產品名稱（中文）	
產品介紹（中文）	(產品的發想、故事性、特色、功能性，100-500 字)
第 4 項產品	
產品名稱（中文）	
產品介紹（中文）	(產品的發想、故事性、特色、功能性，100-500 字)
第 5 項產品	
產品名稱（中文）	
產品介紹（中文）	(產品的發想、故事性、特色、功能性，100-500 字)
第 6 項產品	
產品名稱（中文）	
產品介紹（中文）	(產品的發想、故事性、特色、功能性，100-500 字)

※如不敷填寫，請換頁續填

此致

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單位印鑑	負責人印鑑章

1. 配合展會屬性，報名後將通過審核機制，以確定參展適合業別。如不適合，將取消報名，尚請見諒。
2. 本公司已詳讀並承諾遵守【參展辦法】上所列各項條文規定，如有違反情事，本公司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3. 本公司承諾，不得展出與報名資料不符之產品；不涉及侵犯國內外其他廠商之專利權、著作權、商標專用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4. 本公司保證所有填寫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且未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自願被取消參加資格。
5. **未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鑑章者視為報名無效，不得參予展位圈選。**
6. **請以正體字形，中英文 12 字級填寫本表，藍色說明部份請自行刪除。**
7. 有關報名資料僅供本會 103-107 年度透過電話、郵件等通訊方式與提供資料之個人聯繫接洽用。提供資料之個人可就其個人資料：一、查詢或請求閱覽。二、請求製給複製本。三、請求補充或更正。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五、請求刪除。如欲行使以上權利可洽本會產業發展處(分機 304)，若不提供個人資料，可能無法獲得本會即時之相關資訊。

填表人簽名：＿＿＿＿＿＿＿＿＿＿＿＿＿＿＿＿

填表日期：＿＿＿＿年＿＿＿＿月＿＿＿＿日